

# 高雄市 107 年客家語語言認證親子共學研習實施計畫

## 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5 年 5 月 9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050044925B 號令修正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直轄市、縣〈市〉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要點」。
- (二)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6 年 10 月 25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060116747 號函。
- (三) 高雄市 107 年度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計畫。

## 二、目標：

- (一) 提升親子客家語之聽、說、讀、寫能力，協助通過客語能力認證。
- (二) 培育親子具備流利、正確的客家語表達、溝通能力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。

四、承辦單位：高雄市美濃國民中學。

## 五、參加對象：

- (一) 本市有意願參加客家語語言認證之親子優先，剩餘名額開放教師、學生、社區民眾參加。
- (二) 研習人數約 35 名。

六、研習日期：107 年 7 月 3 日(二)~7 月 4 日(三)，共 2 日，合計 12 小時。

七、研習地點：高雄市美濃國民中學二樓圖書館。

八、課程內容：見附件一。

## 九、報名方式：

- (一) 107 年 6 月 29 日(五)前，於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，網址：<http://www4.inservice.edu.tw/>。
- (二) 107 年 6 月 29 日(五)前傳真美濃國中教務處(07)6816038，報名表如附件二。

## 十、研習方式：

- (一) 參加者若為教師，以公假課務自理方式辦理。
- (二) 課程以聽講、實作、討論、分享方式進行。

## 十一、研習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為節約資源及落實環保，做好垃圾減量，參加研習者請自備環保杯、環保餐具。
- (二) 研習當日如遇颱風停課，課程順延辦理，補課時間依本校網站公告。

十二、經費：經費預算表如附件三。

十三、獎勵：承辦本案研習活動績優人員，依相關規定給予獎勵。

十四、本計畫陳報教育局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## 高雄市 107 年客家語語言認證親子共學研習課程計畫表

日期	時間	課程內容	主持/主講人
7/3 (二)	08:40~09:00	報到,領取資料	工作人員
	09:00~09:10	始業式	校長、教育局長官
	09:10~10:30	筆試測驗介紹: 1.音標 2.詞彙 3.文義 4.篇章結構	黃淑玫老師
	10:30~10:40	休息	工作人員
	10:40~12:10	筆試測驗實作練習	黃淑玫老師
	12:20~13:30	午膳、午休	工作人員
	13:30~15:00	書寫測驗介紹: 1.音標填空 2.作文	黃美蓉老師
	15:00~15:10	休息	工作人員
	15:10~16:40	書寫測驗實作練習	黃美蓉老師
	16:40	賦歸	
7/4 (三)	08:50~09:00	上午簽到	工作人員
	09:00~10:30	聽力閱讀測驗介紹: 1.語詞語法 2.克漏字 3.文章理解	林素珍老師
	10:30~10:40	休息	工作人員
	10:40~12:10	聽力閱讀測驗實作練習	林素珍老師
	12:10~13:30	午膳、午休	工作人員
	13:30~15:00	口語測驗介紹: 1.華語轉換客語 2.朗讀測驗 3.看圖講故事	陳惠文老師
	15:00~15:10	休息	工作人員
	15:10~16:40	口語測驗實作練習	陳惠文老師
16:40	賦歸		

附件二

## 高雄市 107 年客家語語言認證親子共學研習報名表

學校名稱：

學生姓名	就讀學校	家長姓名	服務機關	聯絡電話	備註

承辦人：

聯絡電話：

1. 107年6月29日（五）前傳真至美濃國中教務處(07)6816038，聯絡電話：(07)6816166#11教務主任曾俊元。
2. 本次研習提供午餐。